

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商标被认定为湖北省著名商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的鄂工商商标[2015]113号文件《关于认定“宫殿”等490件商标为2014年度湖北省著名商标的通知》：认定公司“FORBON”商标（注册证号：5689371）为湖北省著名商标，有效期限自2015年11月起至2020年11月止。

公司获得湖北省著名商标的认定，不会对公司的短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，但有利于公司加强对品牌及注册商标的保护，提高公司品牌和市场知名度，防止有关商标侵权事件的发生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水平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3月14日